古胜潭：跨越海峡来追梦 “大院乌龙”茶飘香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记者/黎世伟 通讯员/张和生

冬阳普照，温暖而和煦。11月19日，炎陵县大院农场龟龙窝茶园，负责人古胜潭带领员工们清除园内杂草，利用石硫合剂灭杀虫害、病菌。山下的制茶厂内，茶香萦绕。

人们都说茶园是古胜潭的“儿子”，他总是笑笑，因为在他心里，原本就是这分量。

古胜潭，今年76岁，台湾人，来炎陵24个年头了，不管时空怎么变化，不变的是他对这片土地深沉的爱。他喜欢站在茶园山上远眺东南，那是他家乡的方向。

20多年来，自他在“茶祖之乡”炎陵龟龙窝种下第一株茶树苗起，台湾乌龙茶在这里深深扎根，开枝散叶，种植面积多达1500亩，茶叶远销海内外。

古胜潭在龟龙窝茶园。月月 供图

手捧首批干茶，他的眼睛湿润了

站在海拔1600多米的龟龙窝茶园，古胜潭侃侃而谈：来大陆前，他在台中经营果园和养鸡场，是当地较早富起来的农民之一。

1990年，古胜潭投资股市失败，恰逢台湾实行外贸开放，大批国外农产品涌入台湾，冲击了当地农业，古胜潭的种养业难以维持下去。

1997年，时年46岁的古胜潭与人合伙筹资400万元人民币，来到炎陵投资，希望开始新的人生。他在大院农场种植当时台湾畅销的新世纪梨。然而，高寒多雨不是将梨树冻坏，就是将花苞或幼果打落，忙活了5年，没有效益。无奈，一同来投资的3位台商撤资走人。

“当时，我也想过放弃，但更多的是不舍，多年经营，让我对这片土地产生了深厚的感情。”古胜潭说，合伙人撤走后，他独自留下来。

炎陵是“茶祖之乡”。从小种茶卖茶的他，尝试种植台湾乌龙茶。经反复考察选址，他相中了大院农场深山处的龟龙窝。

龟龙窝很偏远，离最近的住户8公里山路。古胜潭在这里搭起一座欧式木房，做起孤独的“守山人”。

创业初期资金紧缺，大院农场无偿为他提供了加工茶叶的场地。当地负责人说：“古先生漂洋过海来大院种茶，同为炎黄子孙，我们有责任帮助他。”

当地村民对他很友好，主动去跟他聊天，自发送一些当地特产或时令瓜果给他品尝。茶园架电、修路期间，当地很多村民主动帮忙，让古胜潭感受了家的温暖。

就这样，在这片纯情的土地上，古胜潭的创业激情重新被点燃。

然而，2008年冬，一场罕见冰灾将茶叶树全部冻坏，望着这一切，他欲哭无泪。

然而，他没有被击倒，带领员工将上半截冻死的茶枝锯掉，套上塑料布；将完全死掉的茶树连根挖掉，补种新茶苗。

功夫不负有心人，2010年，龟龙窝首次收获了800公斤干茶，14年的长久坚守终于有了收获。捧着干茶，闻着缕缕清香，古胜潭的眼睛湿润了。他泡上一杯，顿时心花怒放。

主动当起“领路人”，3000多农户种茶脱了贫

近日，位于中村瑶族乡龙凤村的神农峰茶业有限责任公司种植基地，村民们忙着清理茶园。“一亩茶，十亩田。”该公司总经理杨健雄说，当地村民依靠种植茶叶，打了“翻身仗”，茶叶亩均收入5000元。

以往，炎陵农民祖祖辈辈土里刨食，水稻亩产收益不到800元，经济发展步子迈不大。在古胜潭的影响下，龟龙窝附近200户余农户纷纷种上了软枝乌龙茶树。他不仅提供茶树苗，还义务指导村民们种茶、制茶，并承诺回收鲜茶叶。采茶时节，古胜潭的茶叶基地为100多个周边村民提供就业机会。2019年，基地支付劳务工资近200万元。

脱贫攻坚战役打响后，经过政府部门的引导，发展茶产业成为当地脱贫的一条新路径，新茶园不断涌现，现已形成大院、中村、龙渣、龙溪、船形等基地。如今，炎陵县茶园总面积增至3.55万亩，年产量320吨，年产值2.6亿元，带动3000余农户脱贫致富。

不仅种植面积扩大了，茶叶质量也提高不小。全县有30多个茶叶获得省级以上奖项，其中龟龙窝茶园生产的茶叶获得第三届亚太茶茗大奖赛特别金奖。

古胜潭告诉记者，其实台湾的冻顶乌龙、木栅铁观音、白毫乌龙等名优茶均来自大陆，两百多年前才随闽粤湘的商人们迁徙、漂洋过海到台湾。冻顶乌龙，就是清咸丰年间林凤池赴福建考举人时，将武夷的茶树带到台湾南投县冻顶山成功种植的。

每次回台湾，古胜潭会带上龟龙窝茶叶送亲友。以茶传情，两岸民间交流也在清茶飘荡的幽香中，传播开来。

两地相距千里 但语通脉连渊源深

“炎陵大多是客家人，我虽然不会讲客家话了，但能听懂，无形中有一种亲近感。”在炎陵这些年，古胜潭与当地村民建立了深厚的友谊。

古胜潭说，他老家及周边村子的人都是客家后裔，因长期异化，许多人不讲客家话了，但他老婆老家那边仍讲客家话，沿用客家习俗。她每次来到炎陵，跟当地客家人直接对话。在大陆听到客家话，她感觉很亲切。

古胜潭告诉记者，据族谱记载，他是广东省梅州市迁台第7代。上世纪90年代初，他大哥曾多次回梅州认祖归宗，并代表全家人捐献10万元人民币，在祖籍地修建了一座古氏家族宗祠。

1997年，他来到炎陵后，跟当地古氏族人也有联系。据查，炎陵的古氏也是来自梅州，同属于新安堂，同出一脉。他是胜字辈，按照辈分，他应该叫炎陵“友”字的人叔叔。

古胜潭茗了一口自产的红茶，悠悠地说，小时候，逢年过节，父母带着兄弟姐妹去附近的圣贤堂祭拜神农大帝。如今，他每年都去炎帝陵祭拜，焚一柱香，许几个愿，祝愿家人平安，祝愿事业蒸蒸日上。

回忆往事，古胜潭思绪万千。刚开始，他不习惯炎陵这边的辣椒、重油等，如今他不仅爱上了湘菜，甚至还能涮麻辣火锅，吃当地人喜欢的花椒油。

“我亲眼见证了大陆的快速发展，要用翻天覆地来形容。”他说，刚来时，大陆各方面落后，如今发展日新月异。他打算今后就在炎陵养老了，笑称自己上半辈子是台中人，下半辈子要做炎陵人。

黄小平获评 “全国司法所模范个人”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通讯员/张和生 刘会学 扶涵） 近日，司法部表彰全国模范司法所和模范个人，授予全国597个“全国模范司法所”、796名“全国司法所模范个人”称号，炎陵县司法局下村司法所所长黄小平榜上有名。

黄小平在基层人民调解战线工作过20多个春秋，始终把消除矛盾隐患、维护社会稳定和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化解了大量的民间疑难纠纷，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2019年，他被司法部评为“‘大排查 早调解 护稳定 迎国庆’专项活动表现突出个人”，被省司法厅评为“全省司法所工作表现突出个人”。

农村许多矛盾纠纷是因法律知识欠缺、法治意识淡薄所引起的，他利用法治宣传活动、精准扶贫工作和其它进村入户的机会，宣讲法律，亲手编写了《青少年常用法律知识读本》和《农民工实用法律知识读本》等小册子，下村入户时发给百姓。在日常调解中，他力争做到“调解一案，教育一片”，使群众的法律意识提高了，矛盾减少了。

功夫不负有心人，他负责的辖区，实现了任期内无“民转刑”案件、无群体性械斗及集体上访，民间矛盾纠纷“零激化”的佳绩。

“两车”头盔佩戴率 增五成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讯（通讯员/谭艳红） 今年，炎陵县扎实开展“戴帽工程”整治行动，取得明显成效。截至目前，该县摩托车、电动车头盔佩戴率从5月的20%升至70%，相关交通事故明显减少。11月19日，该县在全市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行动攻坚冲刺会上，作了经验介绍。

5月，该县开展“戴帽工程”整治行动以来，在县城主要路段路口设立“一盔一带”宣传劝导岗，对违规人员采用劝导教育、纠正不处罚等方式，增强了居民安全意识。完善“家校警”机制，学校组织学生观看安全警示片、向家长倡议拒绝装伞并佩戴好安全头盔。县市场监管等部门对县域内销售、加装遮阳伞（棚）行为进行清理整顿，督促共享电单车、快递、外卖等行业加强行业自我约束。倡议辖内加油站拒绝向非法加装遮阳伞（棚）、未佩戴头盔的摩托车提供加油服务。在农村，该县由“两站两员”、村辅警、派出所交警中队、辖区交警中队工作人员组成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队，在各乡镇赶集日，开展交通安全整治行动。

此外，该县还成立专项整治行动小组，在重点路口、路段等不定时开展集中整治行动。现已查处摩托车、电动车各类违法行为5664起。10月下旬，该县出动260余人次，对沿街停放的摩托车、电动车非法加装遮阳伞（棚）进行拆除，共拆除遮阳伞（棚）3800余顶。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1]网挂第301、302、303、304、305号

经醴陵市人民政府批准，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五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1]网挂第301号	孙家湾镇龙虎湾村	16511.42	住宅用地	620	3079.38	30	7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302号	国瓷街道办事处玉瓷村、华塘村	168278.76	工业用地	5115.67	5115.67	50	20年	容积率：≥1.0；建筑密度：≥30%；绿地率：≤15%；建筑限高：≤20M。
[2021]网挂第303号	仙岳山街道办事处万宜村	43978.87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2020	10093.15	10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2.8；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304号	仙岳山街道办事处万宜村	39821.17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1820	9099.14	9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2.8；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305号	仙岳山街道办事处万宜村	39052.87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1800	8962.63	9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2.8；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挂牌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和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2021]网挂第301、302、303、304、305号申请人可于2021年11月22日至2021年12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1]网挂第301、302、303、304、305号均为2021年12月13日8点起至2021年12月20日17时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1]网挂第301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0时40分止；[2021]网挂第302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1时止；[2021]网挂第303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1时20分止；[2021]网挂第304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1时40分止；[2021]网挂第305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2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2021]网挂第301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2.[2021]网挂第302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3.[2021]网挂第303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4.[2021]网挂第304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5.[2021]网挂第305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7（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3220268（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1月22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1]网挂第296、297、298、299、300号

经醴陵市人民政府批准，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五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1]网挂第296号	来龙门街道办事处上洲社区、丁家坊社区	66127.61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3810	19018.30	20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3.0；建筑密度：≤2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297号	来龙门街道办事处上洲社区	68189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3930	19611.16	20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3.0；建筑密度：≤2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298号	来龙门街道办事处上洲社区	68267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3930	19633.59	20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3.0；建筑密度：≤2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299号	来龙门街道办事处上洲社区	56166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3230	16153.34	20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3.0；建筑密度：≤2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2021]网挂第300号	来龙门街道办事处上洲社区	53043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10%）	3060	15255.17	200	商服40年住宅70年	容积率：≤3.0；建筑密度：≤25%；绿地率：≥30%；建筑限高：≤80M。

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挂牌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和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2021]网挂第296、297、298、299、300号申请人可于2021年11月22日至2021年12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1]网挂第296、297、298、299、300号均为2021年12月13日8点起至2021年12月20日17时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1]网挂第296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9时止；[2021]网挂第297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9时20分止；[2021]网挂第298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9时40分止；[2021]网挂第299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0时止；[2021]网挂第300号2021年12月13日上午8时起至2021年12月22日10时20分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2021]网挂第296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2.[2021]网挂第297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3.[2021]网挂第298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4.[2021]网挂第299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5.[2021]网挂第300号

（1）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2）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50%，半年内缴清余款，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3）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7（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3220268（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1月22日